

债券代码：185326.SH

债券简称：22 兖投 01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济宁市兖州区惠民城建投资有限公司出售转让资产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济宁市兖州区惠民城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债券简称“22 兖投 01”，债券代码“185326.SH”）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交易及转让各方基本信息

#### （一）交易背景

发行人为调整业务结构，提升经营效能，济宁市兖州区惠民城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民城投”）与济宁市济东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东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惠民城投将持有的济宁市兖州区惠民产业投资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民产投”）70%的股权以净资产价值转让给济东投资。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总价值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上年末资产总额未达到 50%以上，标的资产上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同期营业收入未达到 50%以上，标的资产净额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上年末净资产未达到 50%以上，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各方情况

本次交易的转让方为济宁市兖州区惠民城建投资有限公司，接受

方为济宁市济东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接受方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济宁市济东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宁市兖州区龙桥街道建设路 133 号

法定代表人：窦超

注册资本：4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市政设施管理；游览景区管理；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园区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接受方与发行人的关系：济宁市济东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持股比例为 100%。

## 二、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 （一）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济宁市兖州区惠民产业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 年 04 月 07 日

注册资本：6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鹏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薪酬管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市政设施管理；

园区管理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农业生产托管服务；智能农业管理；初级农产品收购；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初加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持股比例：在本次股份转让前，惠民城投持股比例 100%。

## （二） 标的主要财务情况

根据《济宁市兖州区惠民产业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2023 年合并审计报告》（鲁舜审字[2024]第 0263 号），惠民产投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2023 年度	对惠民城投 2023 年末/2023 年度的占比
资产总额	748,911.95	12.94%
负债总额	457,764.16	12.47%
所有者权益	291,147.79	13.75%
营业收入	4,682.67	0.45%
净利润	1,012.72	3.76%

注：2023 年末惠民产投净资产为 29.11 亿元，与本次转让价格 55 亿元差异较大系 2024 年上半年惠民产投新增资产较多，2024 年 6 月

末净资产增幅较大所致。

### （三）关联担保、资金占用情况及后续调整安排

本次出售转让将导致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惠民产投将不再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发行人对惠民产投提供担保余额合计 88,542 万元，后续将根据发行人财务状况进行调整；截至 2024 年 6 月末，惠民产投不存在对发行人的资金占用。

### 三、资产交易方案的主要内容

惠民城投将持有的惠民产投 70% 的股权以净资产价值转让给济东投资，基准日为 2024 年 6 月 30 日，转让价格为 55 亿元人民币。转让后，惠民城投在惠民产投的相应股权对应的权利和义务由济东投资享有。

### 四、有权决策机构决策以及有权机关批复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已于 2024 年 7 月 20 日经发行人股东审议通过。

### 五、相关资产产权过户登记或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情况等

目前股权转让已完成，济宁市兖州区惠民产业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9 月 9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 六、资产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济宁市兖州区惠民城建投资有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7 月 20 日与济宁市济东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目前，股权转让款均以货币资金形式支付完毕。

### 七、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济宁市兖州区惠民城建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出

售转让资产的公告》，本次出售转让资产为发行人正常处置资产行为，预计对发行人的财务指标包括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现金流等不会造成较大影响。同时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发行人债券的还本付息。本次资产转让执行过程不存在其他风险情况。

发行人承诺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相关要求和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职业行为准则》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济宁市兖州区惠民城建投资有限公司出售转让资产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0月10日